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湘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61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6日以直接送达或通讯方式发出。公司共计5名董事，全部参加了表决。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史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联董事史建明、蒋军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的《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的议案》

关联董事史建明、蒋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的《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

宜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相应的授予协议等文件；
-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如有）；
- 8、授权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终止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 10、授权董事会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权益总额度在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 11、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2、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3、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关联董事史建明、蒋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8月27日14时30分，在杭州市西湖区曙光路122号浙江世贸君澜大饭店会议厅，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的《湘财股份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2日